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北方创信防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 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山东北方创信防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创信”或“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在其他中介机构的密切配合下，开展辅导工作，现将辅导进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北方创信本期辅导人员为张新杰、梁博、乔学敏、郭慧玲、刘晓梅，辅导小组组长：张新杰。

上述五人均为国融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具备辅导工作必需的金融、法律、财务等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有较强的敬业精神，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在辅导过程中，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积极配合国融证券对北方创信进行辅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2023 年 11 月-12 月

北方创信 2023 年上半年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506,642.69 元（未审计），公司盈利能力尚未达到北交所申报要求，对

本项目申报进度产生影响。

2、辅导方式：

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对象的具体情况，选择灵活多样的辅导方式。主要分为如下几种方式：

①组织自学

为了使辅导工作能贯彻到辅导对象的日常工作中，同时又不影响辅导对象正常的工作安排，辅导机构编制了系统的辅导教材，并发放到每个辅导对象手中，组织辅导对象利用空余时间进行自学，并对自学中产生的问题集中起来，座谈讨论。

②个别答疑

在实际工作中，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与北方创信双方工作人员随时保持沟通，对辅导工作中北方创信出现的具体问题，采取了个别答疑等形式及时协助解决。

③对口衔接

为保证本次辅导工作的顺利进行，辅导机构要求北方创信成立辅导工作领导小组，为切实做好本次辅导工作，提高辅导效率，辅导机构与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的工作交叉进行。

④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

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在辅导过程中，从各自专业的角度，对北方创信存在的规范的问题，形成书面意见提交北方创信辅导工作领导小组。同时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在提出问题后，针对所存在的问题提出专业的咨询意见，并会同北方创信董事、监事及有关管理人员认真研究、确定整改方案。

⑤督促整改

在确定整改方案后，辅导机构提出了整改目标，要求北方创信在一定时间内落实整改方案，并通过现场指导、电话、传真等方式，结合辅导工作，督促

北方创信进行整改。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辅导期间内，国融证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协调各中介机构，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内容，开展了对北方创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

1、持续监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规范运行，指导公司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

2、协同律师对公司“三会”运行记录包括会议通知、会议记录、会议决议等进行梳理；

3、督促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学习，主要包括《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46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司招股说明书》等相关内容，重点围绕北交所发行上市条件、发行上市程序、募集资金监管规定、董监高股份限售要求等方面进行详细讲解和讨论；

4、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下发全面及各专项尽职调查清单，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的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公司设立、历史沿革、股东情况、业务技术、行业发展、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等方面的基础资料。同时，辅导人员对上述材料进行整理，后期将以补充尽职调查清单和专项备忘录等方式，进一步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对象和证券服务机构均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和《辅导协议》积极参与配合辅导机构的辅导工作，及时向辅导人员提供各项公司治理、历史沿革、法律和财务等尽职调查资料，积极配合辅导工作小组进行辅导、尽职调查，辅导效果良好。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次辅导期间，国融证券定期与辅导对象沟通并反馈，辅导对象积极配合，辅导工作进展顺利。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北方创信 2023 年上半年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506,642.69 元（未审计），公司盈利能力尚未达到北交所申报要求，目前公司已采取积极措施通过稳定供应商、锁定采购价格、开拓新市场、挖掘产品附加值等一系列措施提升盈利能力。

除上述问题外，未发现其他重大问题。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国融证券将会同各中介机构继续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对发行人进行全面尽职调查。

（一）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北方创信辅导小组人员为张新杰、梁博、乔学敏、刘晓梅、郭慧玲，辅导小组组长：张新杰。

（二）工作重点内容包括：

- 1、通过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中介机构协调会等多种形式督促辅导对象继续深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
- 2、辅导小组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对北方创信的持续尽职调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历史沿革梳理、财务规范和财务核查等）；
- 3、继续督促北方创信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北方创信防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的盖章页）

辅导人员： 张新杰

张新杰

梁博

梁博

乔学敏

乔学敏

郭慧玲

郭慧玲

刘晓梅

刘晓梅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5 日